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格式二  臺中市北區區公所  分批（期）付款表  年　月　日 單位：新臺幣元 | | |
| 所屬年度月份： 年度 　月份 | | 備註 |
| 應付總額 |  | 一、訂有契約或未訂契約。  二、第○○次付款。 |
| 截至上次已付金額 |  |
| 本次付款金額 |  |
| 已付金額 |  |
| 未付金額 |  |

附註：

1.本表由承辦單位人員依據實際付款情形填列。

2.機關在不牴觸本要點規定前提下，得依其業務特性及實際需要，酌予調整本表格式（如增列核章欄位等）或增加備註說明文字（如註明契約副本或抄本存放處所等）。